

“上海法网”交出年中答卷

找到“痛点”精准服务 打通“最后一公里”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新修订的婚姻法司法解释第二十四条的“普法”让咨询者吃了“定心丸”；遭遇 P2P 平台跑路后，如何及时“止损”，法律志愿者给出了权威方案；人身保护令的申请将对家庭暴力受害者的保护，从线上延伸到了线下……“12348 上海法网”在运行了半年多以后，交出了一份期中考答卷。

昨天，记者从市司法局新闻通气会上获悉，推进法律服务网建设是公共法律服务模式的创新和改革，截至 6 月 30 日，“12348 上海法网”服务群众总数近 35 万次。其中，热线咨询数近 29 万次，在线咨询数 8000 余次，留言咨询数 5000 余次，实体窗口咨询数近 4 万次，热线咨询服务整体满意率 99%，网络咨询整体满意率 96%。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12348 上海法网”在方便市民群众更加便捷地获取法律服务的同时，找准司法服务的“痛点”，通过提供精准法律服务，打通了公共服务“最后一公里”。

离婚时背上了“债务”

自去年 11 月 29 日，“12348 上海法网”正式上线后，对专业性的孜孜以求成为了“12348 上海法网”与普通法律咨询平台的最大区别。在市法援中心统一管理下，由 16 个区司法局以及市律师协会、市公证协会、市司法鉴定协会、市人民调解协会共同组建了一支由 2000 余名执业律师、公证员、司法鉴定专家、人民调解员、仲裁员组成的志愿者团队为上海法网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全市组建了 21 支管理团队分条线、层级实施分级管理，通过固定排班方式，每日安排其中 93 人值守网络服务，提供网络端的在线实时服务和留言解答服务。

“我和他离婚时，才知道他偷偷贷款 300 万用于自己名下的公司，现在却要我背上 150 万元的债务，我该怎么办？”褚女士近日通过 12348 上海法网在线实时咨询功能，讲述其与丈夫唐某在离婚过程中所遇到的无奈窘境。经工作人员询问得知：褚女士于 2007 年经人介绍与唐某结婚，婚前双方了解不深，婚后发现双方性格不合以致夫妻关系常年紧张。褚女士多年以来念及其子小唐年纪尚幼，始终隐忍。今年初夫妻两人又因为生活琐事发生激烈争执，褚女士对唐某心灰意冷，遂向唐某提出离婚。唐某有意缓和，但未被褚女士接受。其后丈夫唐某便抛出了一个“重磅炸弹”。他告知褚女士，自己向多家商业银行贷款所得 300 余万元用于自己名下公司经营的事实，且均未还清。唐某认为这笔贷款是与褚女士婚姻存续期间成立的债务，理应是夫妻共同债务，要求离婚时由褚女士承担 150 万元的债务。

中心工作人员认为：褚女士与丈夫之间的争议属于离婚纠纷中的夫妻共同债务认定问题。今年年初备受争议的婚姻法司法解释“第二十四条”迎来修正，规定：一、夫妻双方共同签字或者夫妻一方事后追认等共同意思表示所负的债务，应当认定为夫妻共同债务。二、夫妻一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以个人名义为家庭日常生活需要所负的债务，债权人以属于夫妻共同债务为由主张权利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三、夫妻一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以个人名义超出家庭日常生活需要所负的债务，债权人以属于夫妻共同债务为由主张权利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债权人能够证明该债务用于夫妻共同生活、共同生产经营或者基于夫妻双方共同意思表示的除外。

中心工作人员根据褚女士所提供的信息给出以下建议：唐某是以其经营的公司名义为贷款主体，所贷款项均汇入公司银行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未经唐某个人之手。另外，根据该公司工商注册信息查明公司注册成立于褚女士与唐某登记结婚之前，且非唐某一人有限公司，其有多名持股股东，其夫唐某只是该公司占股最小股东。从公司人格独立原则考虑，公司与股东权利义务互相独立，该笔贷款是公司行为，非属唐某的个人债务。褚女士对唐某在离婚诉讼过程中所主张的夫妻存续期间所贷债务属于夫妻共同债务的要求可以不予认可。



志愿者团队为市民群众提供便捷的法律服务



市法律援助中心内的自助服务机

市司法局供图

“一站式”服务拦住家庭暴力“黑手”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12348 上海法网”不局限于网上的法律咨询,而是通过“一站式”服务,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通过网络平台,实现了业务和服务的无缝对接,发挥了资源整合效应。

王女士就是“12348 上海法网”一站式服务的受益者。她有一个不成器的儿子。儿子未成家也不工作，整日游手好闲，并沉迷于赌博。经济上捉襟见肘的张某经常向父母要钱，如果不给，就会打骂，甚至砸坏家里的东西，甚至晚上乘王女士夫妇熟睡之际盗取家中的财物。

2017 年 9 月，王女士的丈夫遭遇交通事故严重受伤。王女士借款向医院支付医疗费时，这笔钱也被儿子抢走用于赌博。在父亲身故后，张某又想独占交通事故赔偿金用于挥霍。此外，张某还觊觎王女士的镇保退休待遇，当王女士将镇保卡交由其弟弟保管后,张某多次殴打母亲,甚至掐母亲的喉咙,拿菜刀追杀舅舅。王女士一家人因遭受张某的家庭暴力，人身安全面临危险。2017 年底，王某从上海法网上得知自己的情况可以申请法律援助，于是便向上海市奉贤区法律援助中心提出申请，要求人身安全保护令。

上海景昊律师事务所董卫平律师接受指派后，多次和受援人王女士及其弟弟会谈，了解案件情况，并走访了王某所在地的村委会了解案情，到辖区派出所调取相关报警记录，收集张某实施家庭暴力的相关证据。在所有的材料准备妥当后，律师代王女士等人向法院提交了人身安全保护令申请，申请事项共三项：1、禁止张某实施家庭暴力；2、禁止张某骚扰、跟踪、接触申请人和其相关近亲属；3、责令张某迁出申请人住所。

今年法院作出人身安全保护令的裁定，支持了受援人所有的请求事项。之后，经董卫平律师向王某及王某的弟弟回访，并向村委会干部了解情况后得知，王女士未再受到儿子的家庭暴力，儿子对王女士的态度也有了较大改善和缓和。

P2P 平台跑路 投资者求助法网

面对各种新型业态的不断出现，法律服务的内容也随之改变。“12348 上海法网”以创新应用促精准式服务，建立了优质高效的一站淘宝式平台。市司法局向社会发布《上海市公共法律服务项目清单》，公开承诺提供 5 大类 39 项的司法行政公共法律服务，并将根据群众新的需求，加强研判，适时进行调整，努力提供精准式服务。同时，最大程度调动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推进网络平台、实体平台、数据平台融合贯通和数据对接，提高服务的便捷性。

秦先生向法网在线实时咨询时，提及他于 2016 年初通过网络购买了某款 P2P 理财产品，一共投了 49 万余元，该款 P2P 理财产品承诺的基础收益率是年化 18%。据了解，这个平台是一个类似 P2P 加微商平台的存在。该网站里的流通货币并非是电子化的人民币，而是一种虚拟货币，与人民币可以成比例兑换。在这个 P2P 平台，一切任务都可以与收益挂钩。比如，新注册用户在绑定手机与银行卡后，可直接提现 20 元的

现金；每日签到能获得 0.6 元签到资金；推荐新人注册可获得若干人民币的奖励；各类活动抢到的红包可以直接抵换一定面值的电影券、游戏点卡、实物商品等等。

正因为这个 P2P 平台运作模式下的用户粘性很高，导致像秦先生这样的大量投资者深陷其中。当该平台无法提现的消息不胫而走时，秦先生才渐渐明白这个 P2P 平台可能是要崩了。慌了神的秦先生一筹莫展，求助于上海法网。法网志愿者告知秦先生,款项是否能被追回还是得取决于法院判决和强制执行情况,P2P 平台跑路后的判决通常是追缴 P2P 平台责任人的违法所得后按比例发还被害人，追缴数额以被害人的实际损失和 P2P 平台责任人的违法所得数额为限，如存在不足以弥补被害人损失的情况,法院一般是责令 P2P 平台责任人退赔，但是退赔情况不理想的情形还是比较常见的。因此志愿者建议秦先生尽快报案,梳理自己已经掌握的相关证据材料,去法院主张权利。听了志愿者的释法后，秦先生表示会尽快报案并整理材料拿起法律的武器进行维权。